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监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初,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初, 较上年同期/较上年同期. Includes rows for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初,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初. Lists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such as 政府补助,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etc.

将公开发行的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说明. Explains changes in operating revenue, net profit, etc.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8 columns: 序号, 名称, 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类型.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HUI WANG, YI LU, FENG etc.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
(二)投资者关系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1日, 2022年1-9月, 2022年1-9月. Financial statements including balance sheet and cash flow.

2022年10月28日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2-031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6日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宜
(二)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监事事宜
(三)审议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6日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宜
(二)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监事事宜
(三)审议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1日, 2022年1-9月, 2022年1-9月. Financial statements including balance sheet, cash flow, and profit/loss.

2022年10月28日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2-031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6日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宜
(二)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监事事宜
(三)审议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类型:未经审计

三、股东应当以个人投票权为限行使投票权。股东根据其自己意愿行使投票权，既可以将其投票权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说明: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董事、监事会议选，应选举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举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举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2名。
累积投票法的事项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权数, 赞成, 反对, 弃权. Lists shareholder proposals and their outcomes.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基本情况
二、会议审议事项

监事会认为: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